

证券代码:688297

证券简称:中无人机

公告编号:2025-029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暨股份变动公告日之后的三年内转让完毕，未转让股份将依法予以出售。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52元/股，该价格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决议公告30个交易日前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并应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议案已由公司2025年6月26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

● 相关股东是否存减持计划：

经公司确认并披露，截至2025年4月24日收到相关回复。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6月15日披露了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其所持股份的0.28%；除此之外，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未来3个月内无减持计划，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

董事长兼总经理在回购期间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不存在减持计划；副董事长曾晋及公司高管在回购期间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回购期间有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司将进一步减持相关法律尚未确定，若上述主体未依法实施减持计划，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

● 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 若发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变更为立即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计划，公司可能无法支付回购股份的对价，从而影响公司回购方案的实施。

4. 如遇监管层颁布的回购相关法律法规修订或调整，将导致公司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从而影响公司回购方案的实施。

公司已将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5年6月14日，公司董事会通过《关于回购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除此之外，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未来3个月内无减持计划，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

董事长兼总经理在回购期间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不存在减持计划；副董事长曾晋及公司高管在回购期间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回购期间有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司将进一步减持相关法律尚未确定，若上述主体未依法实施减持计划，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

● 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 若发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变更为立即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计划，公司可能无法支付回购股份的对价，从而影响公司回购方案的实施。

4. 如遇监管层颁布的回购相关法律法规修订或调整，将导致公司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从而影响公司回购方案的实施。

公司已将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1. 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回购期间：2025/4/26-2025/6/15

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回购股份的数量：10,000,000股-20,000,000股

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52元/股

回购资金总额：10,000,000,000元-20,000,000,000元

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回购股份的用途：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回购股份的决议：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回购股份的审议及实施程序：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回购股份的审议及实施程序：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召开的20